

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 推进行政审批服务“零跑动”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住建局,武汉市房管局:

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工作要求,优化住建系统政务服务,减少人员聚集,推进“零跑动”,助力打赢全省疫情防控阻击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网上办

各地要充分应用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,加强电子证照共享应用、电子资料申报、数据在线核验,简化原件审核,优化办事流程和申请材料,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事项“一网通办”。审批服务事项的办理结果,可通过邮政快递方式送达。

二、预约办

对确需现场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,各地要提供电话预约服务,合理统筹预约人数,提供分时段预约,做好人员分流,提升现场办理速度,避免群众长时间聚集逗留。加强实体政务服务大厅防疫消杀工作,落实防护措施,确保安全有序提供服务。

三、延期办

319 省内各级住建部门审批的建筑业、勘察、设计、施工图审查、监理、造价咨询、质量检测、房地产开发等企业资质,有效期于

2020年1月20日至6月30日期间届满的,统一延至2020年6月30日。其他行政审批事项请各地结合实际参照执行。

四、掌上办

各地要充分利用手机即时通讯软件等,提供掌上咨询服务,在线解答企业群众的咨询、投诉、建议,及时发布政务服务信息。落实省政府12345政务热线及“好差评”管理办法的要求,保障群众诉求“事事有回应、件件有着落”。

我厅建立“主管部门服务群”(QQ群号,951981097),请各市、州住建部门行政审批负责同志及时加入;建立“企业群众服务群”(QQ群号,979903775),为企业群众提供掌上咨询服务。我厅将及时跟进各地优化政务服务减少办事跑动的工作进展,适时通报各地落实情况。

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0年2月16日